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浙江正特，证券代码：001238）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2年9月20日、2022年9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项通过书面询证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于2022年9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以及2022年9月20日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问询函及回复。

特此公告。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